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S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0)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 *KS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摘要

- 相關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約為**47.4**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約為**124.8**百萬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跌幅約為**62.0%**。
- 相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1.4**百萬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跌幅約為**26.1**百萬港元或**177.3%**。
- 相關期間，按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2.8**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3.6**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期間」或「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4	47,399	124,799
銷售成本	5	<u>(33,940)</u>	<u>(92,435)</u>
毛利		13,459	32,36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3,058	3,72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1,749)	—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5	<u>(26,599)</u>	<u>(18,219)</u>
營運（虧損）／溢利		(11,831)	17,871
融資成本	6	<u>—</u>	<u>(3)</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1,831)	17,868
所得稅開支	7	<u>(578)</u>	<u>(3,198)</u>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 總額		<u>(12,409)</u>	<u>14,670</u>
年內應佔（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 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387)	14,722
非控股權益		<u>(1,022)</u>	<u>(52)</u>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 總額		<u>(12,409)</u>	<u>14,670</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8	<u>(2.8)</u>	<u>3.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6	2,572
投資物業		19,000	–
		<u>21,406</u>	<u>2,572</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4,503	13,961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105	917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17,520	–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	494
可收回稅項		2,98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107	103,227
		<u>79,219</u>	<u>118,599</u>
總資產		<u>100,625</u>	<u>121,171</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4,112	4,112
股份溢價	12	24,394	24,394
其他儲備		67,356	78,743
		<u>95,862</u>	<u>107,249</u>
非控股權益		(180)	442
權益總額		<u>95,682</u>	<u>107,691</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4,472	9,985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68	1,056
應繳稅項		303	2,439
		<u>4,943</u>	<u>13,480</u>
總負債		<u>4,943</u>	<u>13,480</u>
總權益及負債		<u>100,625</u>	<u>121,171</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2)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12)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的結餘	4,112	24,394	64,021	92,527	-	92,52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14,722	14,722	(52)	14,670
與擁有人交易：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494	494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的結餘	4,112	24,394	78,743	107,249	442	107,691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1,387)	(11,387)	(1,022)	(12,409)
與擁有人交易：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400	400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4,112</u>	<u>24,394</u>	<u>67,356</u>	<u>95,862</u>	<u>(180)</u>	<u>95,68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KS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干諾道西88號粵財大廈15樓1501及02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工程諮詢、承包及項目管理服務，專注於岩土工程以及提供室內設計及裝飾服務。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的重估按公平值作出修訂。

財務報表的編製方式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該等範疇涉及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的假設和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與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 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修訂之採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下文為已頒佈但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 計量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 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9號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 之資產出售及出資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 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對價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⁴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如適當）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年內已確認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工程諮詢	14,172	29,339
承包	9,321	84,777
項目管理	—	8,650
室內設計及裝飾	23,421	917
其他	485	1,116
	<u>47,399</u>	<u>124,799</u>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2,356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404	39
政府補助(附註)	100	140
利息收入	10	2
貸款利息收入	2,464	—
租金收入	—	951
其他	80	238
	<u>3,058</u>	<u>3,726</u>

附註： 此等補助款並無相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有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根據經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決策的報告確定營運分部。董事從產品／服務角度考慮業務。該等分部的主要業務如下：

工程諮詢：開發具成本效益的工程設計及就本集團製作的工程設計向相關政府部門或其指定顧問取得必要批准。

承包：作為承建商承接地基及相關岩土工程。

項目管理：提供總體規劃、管理、技術意見及監督地盤工程。

室內設計及裝飾：提供室內設計及裝飾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在香港舉辦持續專業發展課程、研討會及會議、提供相關管理服務、銷售技術書籍及提供財經公關服務。

分部收益的計量方式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計量方式一致。

董事根據各分部業績的計量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未分配企業開支、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與其他單獨及非經常性的主要項目並未計入分部業績。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披露的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惟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可收回稅項以及未分配企業資產除外。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披露的流動負債，惟未分配企業負債及應繳稅項除外。

年內呈報分部由四個變更為五個後，已重新分類分部比較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工程諮詢 千港元	承包 千港元	項目管理 千港元	室內設計 及裝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益						
總收益	14,172	9,321	-	23,421	485	47,399
分部間收益	-	-	-	-	-	-
外部收益	<u>14,172</u>	<u>9,321</u>	<u>-</u>	<u>23,421</u>	<u>485</u>	<u>47,399</u>
分部業績	<u>3,446</u>	<u>(835)</u>	<u>-</u>	<u>2,964</u>	<u>(871)</u>	<u>4,704</u>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 資產公平值變動						(1,749)
貸款利息收入						2,46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404
未分配企業開支						(17,654)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831)
所得稅開支						(578)
年內虧損						<u>(12,409)</u>
分部業績包括：						
折舊	<u>521</u>	<u>269</u>	<u>-</u>	<u>100</u>	<u>5</u>	<u>895</u>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8,880	4,534	-	7,038	543	20,995
可回收稅項						2,984
未分配資產						76,646
資產總值						<u>100,625</u>
分部資產包括：						
添置非流動資產	<u>-</u>	<u>-</u>	<u>-</u>	<u>-</u>	<u>-</u>	<u>-</u>
分部負債	514	1,758	-	1,190	33	3,495
應繳稅項						303
未分配負債						1,145
負債總額						<u>4,94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工程諮詢 千港元	承包 千港元	項目管理 千港元	室內設計 及裝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益						
總收益	29,339	84,777	8,650	917	1,820	125,503
分部間收益	-	-	-	-	(704)	(704)
外部收益	<u>29,339</u>	<u>84,777</u>	<u>8,650</u>	<u>917</u>	<u>1,116</u>	<u>124,799</u>
分部業績	<u>17,720</u>	<u>(140)</u>	<u>8,023</u>	<u>178</u>	<u>405</u>	26,186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2,356
租金收入						951
融資成本						(3)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622)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868
所得稅開支						(3,198)
年內溢利						<u>14,670</u>
分部業績包括：						
折舊	<u>1,239</u>	<u>307</u>	<u>31</u>	<u>-</u>	<u>133</u>	<u>1,710</u>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42,709	14,378	1,168	2,290	1,373	61,918
未分配資產						59,253
資產總值						<u>121,171</u>
分部資產包括：						
添置非流動資產	<u>-</u>	<u>-</u>	<u>-</u>	<u>-</u>	<u>-</u>	<u>-</u>
分部負債	1,429	7,777	40	1,378	170	10,794
應繳稅項						2,439
未分配負債						247
負債總額						<u>13,48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在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部時，收益及業績按客戶所在地計入分部，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計入分部。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市場均位於香港，故並無提供地區分部資料。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客戶A ^{1及2}	-	18,662
客戶B ^{1及2}	-	72,145

¹ 來自工程諮詢的收益。

² 來自承包的收益。

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890	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63	1,7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99	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46	-
經營租賃支出	2,720	1,88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8,712	20,3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利息	<u>-</u>	<u>3</u>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已就年內於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六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303	3,011
— 過往年度的調整	<u>275</u>	<u>187</u>
所得稅開支	<u>578</u>	<u>3,19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每股（虧損）／盈利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u>(11,387)</u>	<u>14,722</u>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u>411,200</u>	<u>411,20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u>(2.8)</u>	<u>3.6</u>

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計算乃基於(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及(ii)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由於年內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二零一六年：零），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9. 股息

年內並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零）。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概無支付或宣派股息。

列作股息的股息率及股份數目未有展示，這是由於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資料並無意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990	10,814
應收保留金	-	1,380
應收貸款	22,000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513	1,767
	<u>34,503</u>	<u>13,961</u>

附註：

(a) 信貸期介乎0至7日（二零一六年：無）。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

(b)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625	3,498
31至60日	3,834	1,300
61至90日	127	230
91至365日	3,163	5,074
超過365日	241	712
	<u>7,990</u>	<u>10,81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續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約7,99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0,814,000港元）已逾期但並無減值。這與來自若干名無近期拖欠記錄的獨立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關，因此並無計提撥備。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1至30日	625	3,498
31至60日	3,834	1,300
61至90日	127	230
91至365日	3,163	5,074
超過365日	241	712
	<u>7,990</u>	<u>10,814</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八月一日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46	-
年內作不可收回撇銷的應收款項	<u>(646)</u>	<u>-</u>
於七月三十一日	<u>-</u>	<u>-</u>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應收保留金尚未逾期（二零一六年：零）並已根據各自合約條款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 (c) 應收貸款以第三方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按月利率1.6%計息並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償還。
- (d)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恒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恒泰」）與Guoking Investment Limited（「賣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及無法律約束力的補充諒解備忘錄（「補充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擬收購而賣方擬出售一家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80.01%，且可退還按金2,600,000港元（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須由恒泰於簽署補充諒解備忘錄時支付予賣方。
- (e)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其他類別並無包含減值資產。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013	4,459
應付保留金	-	2,30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59	3,217
	<u>4,472</u>	<u>9,985</u>

附註：

- (a) 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一般介乎有關採購的發票日期起計0至30日（二零一六年：30日）。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96	4,459
31至60日	27	-
61至90日	43	-
超過90日	1,647	-
	<u>2,013</u>	<u>4,459</u>

- (b)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以港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及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u>411,200,000</u>	<u>4,112</u>
		<u>24,39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相關期間，香港建造業的私營項目競爭更加激烈，主要是由於香港整體經濟狀況不容樂觀以及香港立法會及香港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對基建項目的審批進程緩慢。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工程諮詢、承包、項目管理以及室內設計及裝飾服務，專注於岩土工程領域。岩土工程為與研究及改造土壤及岩石有關的土木工程分支。我們以顧問、承建商及／或項目經理身份參與的岩土工程包括樓宇建築項目的地基設計及建築工程、興建地下設施的挖掘工程及結構設計、地盤平整工程及防止山泥傾瀉工程。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收益較二零一五／一六年財政年度下跌並錄得虧損。董事認為，下跌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爭取新業務上面對激烈競爭以致提供項目管理服務以及作為承建商承接岩土工程產生的收益下跌所致，而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四季度進入室內設計及裝飾行業，故上述的收益下跌部分被提供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產生的收益增加所抵銷。董事認為，近期市場的競爭更為激烈，此乃由於香港整體經濟狀況前景並不樂觀以及香港立法會及香港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對基建項目的審批進程緩慢，以致私營項目競爭更為激烈，本集團於相關期間僅投得**3**個新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董事亦謹慎地監察本集團作為承建商所承包的工程的整體工程成本，此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承包不同項目所涉及的不同岩土工程狀況、整體市場狀況、建造業成本以及香港的整體經濟。

今後，為發展本集團的承包業務、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業務，董事將繼續尋求投取新項目的機遇及審慎地評估潛在成本及不同潛在項目所涉及的工程狀況以增加本集團的收益及控制本集團的整體成本至一個可接受及令人滿意的水平。本集團將會不時考慮不同商機以提升股東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4,800,000**港元減少至相關期間約**47,400,000**港元，跌幅約為**62.0%**。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面臨激烈的競爭導致來自提供項目管理服務及作為承建商承包地基及相關岩土工程的收益減少。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2,400,000**港元減至相關期間約**33,900,000**港元，跌幅約為**63.3%**。有關大幅下降主要歸因於所產生的分包費用減少。相關期間本集團產生的分包費用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相關期間並無新岩土工程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

由於上述的收益減少，我們的毛利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32,400,000**港元及**13,500,000**港元，跌幅約為**58.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3,700,000**港元及**3,100,000**港元，跌幅約為**17.9%**，主要是由於相關期間確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溢利約**404,000**港元及貸款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的利息收入約**2,500,000**港元所致，惟被已收政府補助減少約**40,000**港元、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少約**951,000**港元及因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上述投資物業確認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約**2,400,000**港元所抵銷。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分別為零及虧損約**1,700,000**港元。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虧損乃因於相關期間所收購金融資產公平值減少所致，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收購此類金融資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18,200,000**港元及**26,600,000**港元，增幅約為**46.0%**。該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約**2,400,000**港元、租金開支增加約**936,000**港元、樓宇管理費增加約**103,000**港元、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262,000**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增加約**497,000**港元、壞賬撇銷增加約**646,000**港元及捐贈增加約**2,400,000**港元所致。上述成本及開支的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原因所致：**(i)**就監督室內設計及裝飾工程招聘更多員工；**(ii)**就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四季度開始的室內設計及裝飾業務租賃新辦公室導致租金及樓宇管理費均錄得增加；**(iii)**就潛在收購而支付的法律及專業費用；**(iv)**多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因應辦公室搬遷而被撇銷；**(v)**數項貿易應收款項不可收回；及**(vi)**向數間慈善機構捐款。

融資成本

相關期間，概無產生融資成本（二零一六年：3,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3,200,000**港元及**578,000**港元，跌幅約為**81.9%**。該減少主要因上述收益大幅減少導致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轉為相關期間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特別是收益大幅減少，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相關期間虧損**12,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約**14,700,000**港元，大幅下降約**184.6%**。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零）。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1,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約**103,2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約為**16.0**（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約**8.8**）。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借款及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並無面臨重大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零），乃因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無任何重大債務融資需要。

資本負債比率按所有借款除以各期間的權益總額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於年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結構符合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並無任何押記（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有賺取收益的業務及借款均以港元進行交易，而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於相關期間，並無面臨重大外幣匯率波動風險，而本集團並無制訂針對外幣風險的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資本架構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以來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權益分別約為4,100,000港元及95,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分別約4,100,000港元及107,20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9**名僱員（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44**名），包括董事。相關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8,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20,300,000**港元。本集團按員工在職時的表現及發展潛能晉升個別人才。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本集團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後，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參照其業績以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所提供的退休福利、醫療福利以及培訓課程資助。

董事酬金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力及董事個人表現後審閱及經董事會批准。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相關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重大股權投資。

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相關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向實體提供墊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天東有限公司（「貸款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借款人」）及一名身為借款人的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的人士（「擔保人」）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授出本金額為**22,000,000**港元的貸款（「貸款」）予借款人，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為期三個月，每月利率為**1.6%**。

借款人須於到期日（即是提取日（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後三**(3)**個月（或經延長後六**(6)**個月）的日期（或倘該日並非營業日，則為緊隨的營業日）償還及／或結清貸款全額，而其利息則須於簽署貸款協議當日提前支付。

借款人可在給予貸款人不少於十四**(14)**天事先書面通知的情況下，於到期日前提前償還全部或部分貸款。於本公告日期，貸款的未清償餘額仍然為**22,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貸款人、借款人及擔保人訂立第一份、第二份及第三份補充協議（統稱為「補充協議」），據此各訂約方同意將貸款協議下的還款日期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延長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除經補充協議所修訂者外，貸款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對比

	直至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的業務目標 (如招股章程所述)	直至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進一步發展承包業務	倘我們能識別及取得合適商機，為承包業務承接更多岩土工程項目， 15,000,000 港元被指定作履約保證滿足潛在客戶的要求	本集團正在識別與潛在客戶的合適商機，本集團亦已承諾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底承辦一個新的建築工程，其中須支付約 7,400,000 港元的按金
進一步加強內部工程人員團隊的實力	增聘 2 名中高級工程人員應付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我們進一步發展承包業務的計劃	本集團已聘請兩名中級工程人員，並正在增聘更多經驗豐富及高質素的工程人員
	繼續資助我們的工程人員出席第三方組織的技術研討會以及職業健康及安全課程	本集團已資助我們的工程人員出席第三方組織的技術研討會以及職業健康及安全課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對比 — 續

	直至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的業務目標 (如招股章程所述)	直至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在容許我們的工程人員參與及提升其技術能力的同時，組織我們本身的技術研討會，作為市場推廣活動的一部分	本集團已組織我們的工程人員已出席的研討會
開發更有效的內部電腦程序	向第三方供應商購入新軟件升級我們的工程電腦程序	本集團已購買多個工程軟件程序
	招聘1名資訊科技職員開發內部工程電腦程序以及持續維修及改進有關電腦程序	本集團已委任一名外聘顧問並正在招聘一名資訊科技職員
	由我們的資訊科技職員開發內部工程電腦程序以及持續維修及改進有關電腦程序	本集團正在招聘一名資訊科技職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於相關期間，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招股章程 所述所得款項 直至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的 擬定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的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千港元
進一步發展承包業務	15,000	7,400
進一步加強內部工程人員團隊的實力	5,000	1,542
開發更有效的內部電腦程序	2,000	728

招股章程中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乃按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為基準，而應用所得款項乃以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為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件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對本集團產生影響的重大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以下董事在下列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公司董事獲委任為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的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董事姓名：	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實體名稱：	業務描述：	權益性質：
何昊洛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宏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8)	主要從事(i)地基工程；及(ii)場地勘探工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辭任)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9)	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i)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及(ii)政府管理的公眾填料接收設施的建築物廢物處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因董事會獨立於上述實體的董事會且上述董事均不能控制董事會，故本集團可獨立於該等實體的業務，按公平基準開展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競爭及利益衝突—續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自身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的任何業務或公司中擔任任何職位或擁有權益，或引起任何與利益衝突有關的顧慮。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如本公司合規顧問德健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或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權益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已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操守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條款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自採納該計劃以來並無授出購股權，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董事所知及基於有關本公司的公開資料，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接受續聘。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國衛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更換其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守則第C.3.3段及第C.3.7段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鄭嘉琪女士（主席）、鄧耀榮先生及崔珮瑜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國衛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相關附註的初步公告內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一致。由於國衛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國衛並不對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KS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童江霞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童江霞女士、歐兆聰先生及龍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耀榮先生、崔珮瑜女士及鄺嘉琪女士。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kslholdings.com刊載。